公司代码:603585　　公司简称:苏利股份
转债代码:113640　　转债简称:苏利转债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苏利股份	603585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哲	汤培烨
电话	0510-86636229	0510-86636229
办公地址	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润华路 7 号 -1	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润华路 7 号 -1
电子信箱	zhangzhe@suli.com	peiye.tang@sul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891,505,441.03	5,752,132,320.45	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77,794,296.92	2,704,911,087.96	6.3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334,723,268.45	1,302,547,551.65	2.47
利润总额	74,287,124.14	111,195,343.37	-3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939,126.15	79,790,626.32	-3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2,254,900.85	75,101,477.69	-3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44,480.02	96,604,911.69	35.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3.18	减少 1.2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2	-3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30	-33.33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38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缪金凤	境内自然人	36.61	72,000,000	0	无 0
沽盛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9	17,100,040	0	无 0
汪静莉	境内自然人	4.58	9,000,000	0	无 0
汪焕兴	境内自然人	4.58	9,000,000	0	无 0
汪静娟	境内自然人	4.58	9,000,000	0	无 0
汪静娇	境内自然人	4.58	9,000,000	0	无 0
姜华	境内自然人	0.87	1,715,300	0	无 0
周锁龙	境内自然人	0.57	1,124,400	0	无 0
毛琛越	境内自然人	0.45	892,300	0	无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714,53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汪焕兴为缪金凤之配偶,缪金凤、汪焕兴、汪焕兴之弟汪焕平、汪焕兴之侄女婿孙海峰分别持有沽盛投资 55.5% 、10.00% 、6.00% 、5.00% 的股权;汪静莉、汪静娇、汪静娟为缪金凤之女。因此,沽盛投资、缪金凤、汪静莉、汪焕兴、汪静娟、汪静娇为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4
转债代码:113640　转债简称:苏利转债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客观地反映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度经营成果,对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出现资产减值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经测试,2026 年上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942.31 万元,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6年上半年度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5.21
其中:应收票据	1.19
应收账款	-8.46
其他应收款	2.06
二、资产减值损失	1,947.52
其中:存货	1,826.07
固定资产	121.45
合计	1,942.31

注:损失以“+”号填列。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说明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 2026 年上半年度各类应收款项、资产等进行了清查,对各类应收款项回收的可能性、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1、信用减值损失

(1)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合,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2)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进行相应的信用减值测试,2026 年上半年度转回减值准备 5.21 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本次涉及到的资产减值损失为存货减值损失与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及其他材料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对存货进行相应减值测试,2026 年上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1,826.07 万元。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相应减值测试,2026 年上半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1.45 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2026 年上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1,942.31 万元。

公司本次确认资产减值准备遵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客观地反映公司 2026 年上半年度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3
转债代码:113640　转债简称:苏利转债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928 号)核准,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9,572,110 张,每张面值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7,211,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3,591,559.88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3,619,440.1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汇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中,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098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842,423,911.70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 131,694,225.49 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45,787,190.47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5,787,190.36 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余额为 100,000,000.11 元。

(三)募集资金 2026 年上半年度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

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募投项目累计投入 907,847,453.06 元,其中: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利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募投项目人民币 131,694,225.49 元。2026 年上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65,423,541.36 元,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81,000,528.03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6,000,528.03 元、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余额为 75,000,000.00 元,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2 月 22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5,721.1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359.16
二、募集资金净额	94,361.94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84,242.39
本年度使用金额	6,542.36
暂时补流金额	-
现金管理金额	7,5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2.11
其他 - 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收入	4,524.97
其他 - 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00.05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分别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2 年 3 月 8 日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签署了两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子公司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港新城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202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子公司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将专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结算,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使用或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该账户。

2025 年 4 月 9 日,公司子公司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公园华府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子公司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将专用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结算,不会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使用或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该账户。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2 月 22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8110501012601872670	27.92	使用中
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32050161633600001192	0.02	使用中
苏利(宁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32050161633600001193	572.11	使用中
合计:			600.05	

2、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账户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开户银行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2,000.00	结构性存款
兴业银行江阴支行	5,500.00	
合计	7,5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1,694,225.49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2]0011384 号《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2 月 22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产 1.9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	148,328.09	13,169.42	13,169.42	2022 年 7 月 14 日	2022 年 7 月 13 日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使用不超过 5.0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购买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0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 3.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0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 2.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需满足保本要求,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0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 2.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需满足保本要求,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0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 5.0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风险低的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需满足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及保本要求,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022 年度公司现金管理到期并收回金额为 480,000,000.00 元,收到现金管理收益 3,639,550.34 元;2023 年度公司现金管理到期并收回金额为 153,634,109.58 元,收到现金管理收益 1,915,890.42 元;2024 年度公司现金管理到期并收回金额 700,000,000.00 元,收到现金管理收益 2,642,211.52 元;2025 年度公司现金管理到期并收回金额 800,000,000.00 元,收到现金管理收益 2,677,786.12 元;2026 年半年度公司现金管理到期并收回金额 160,000,000.00 元,收到现金管理收益 573,560.51 元;现金管理到期后本金及收益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内,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未到期现金管理金额 75,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2 月 22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50,000.00	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2年 3 月 14 日	2023年 3 月 13 日	2022年 3 月 14 日
30,000.00	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3年 4 月 27 日	2024年 4 月 26 日	2023年 4 月 27 日
30,000.00	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4年 4 月 22 日	2025年 4 月 21 日	2024年 4 月 22 日
30,000.00	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5年 4 月 24 日	2026年 4 月 23 日	2025年 4 月 24 日
10,000.00	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2026年 4 月 21 日	2027年 4 月 20 日	2026年 4 月 21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向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债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2 月 22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苏利宁夏	兴业银行江阴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5/11/3	2026/2/3	2026/2/3		1.60%	40.33
苏利宁夏	兴业银行江阴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6/2/5	2026/5/5	2026/5/5		1.70%	12.44
苏利宁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银川公园华府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6JG3061期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6/3/2	2026/3/31	2026/3/31		1.93%	4.59
苏利宁夏	兴业银行江阴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6/4/21	2026/7/21		3,000.00	1.80%	
苏利宁夏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6/4/23	2026/7/22		2,000.00	2.07%	
苏利宁夏	兴业银行江阴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026/5/22	2026/8/24		2,500.00	1.90%	

注:公司 2026 年 4 月 21 日购买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在 2026 年 7 月 21 日到期,收到投资收益 13.46 万元。

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购买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在 2026 年 7 月 22 日到期,收到投资收益 10.19 万元。

(五)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无。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提供借款人民币 554,040,372.66 元,期限三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 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利率为 4.9%。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关于以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基于实际发展需求及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公司经审慎研究后决定将部分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由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提供借款变更为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进行增资,借款金额中的 106,400,000.00 元由借款方式变更为向苏利宁夏增资,增资金额为 106,400,000.00 元(其中 53,200,0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增资 106,400,000.00 元、提供借款 447,640,372.66 元,期限三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 5 年期市场报价利率执行,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提供借款人民币 308,562,741.39 元,期限三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参照苏利宁夏同期项目贷款利率执行,该笔借款可提前偿还或到期续借。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以及公司战略规划等因素,拟将募投项目“年产 1.15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建设内容中的“1,000 吨丙硫菌唑”、“500 吨对氯苯硼酸”变更为“2,000 吨霜霉威盐酸盐”、“5,000 吨对苯二甲腈”变更为“10,000 吨间苯二甲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因此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为:新建生产厂房、年产 2,000 吨丙硫菌唑、1,000 吨吡氟酰草胺、2,000 吨 4,6- 二氯嘧啶、2,000 吨苯并呋喃酮、2,000 吨霜霉威盐酸盐、10,000 吨间苯二甲腈的生产线及配套公用设施和购置生产、检测及其他辅助设备。原募投项目名称变更为“年产 1.9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上述项目拟投资总额变更为 148,328.09 万元,拟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保持不变,仍为 94,361.94 万元。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不适用。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不适用。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4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94,361.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42.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0,784.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9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	是	94,361.94	94,361.94	94,361.94	6,542.36	90,784.75	-3,577.19	96.21%	注 1	注 2	不适用	否
合计	—	94,361.94	94,361.94	94,361.94	6,542.36	90,784.75	-3,577.19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1,694,225.49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华核字[2022]0011384 号《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工程项目尚在建设中。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2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提供借款人民币 554,040,372.66 元,期限三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 5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利率为 4.9%。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做出决议:基于实际发展需求及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公司经审慎研究后决定将部分募集资金的实施方式由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提供借款变更为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进行增资,借款金额中的 106,400,000.00 元由借款方式变更为向苏利宁夏增资,增资金额为 106,400,000.00 元(其中 53,200,000.00 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增资 106,400,000.00 元、提供借款 447,640,372.66 元,期限三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 5 年期市场报价利率执行,募投项目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苏利宁夏提供借款人民币 308,562,741.39 元,期限三年(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计算),借款利率参照苏利宁夏同期项目贷款利率执行,该笔借款可提前偿还或到期续借。											
注 1:				年产 1.9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中间苯二甲腈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00 吨丙硫菌唑项目已处于试生产状态;2,000 吨苯并呋喃酮项目正在安装调试阶段;2,000 吨霜霉威盐酸盐项目房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相关设备安装调试尚未完成;1,000 吨吡氟酰草胺、2,000 吨 4,6- 二氯嘧啶生产线建设受外部宏观环境、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实施进度适度延后。											
注 2:				年产 1.9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中间苯二甲腈项目 2026 年半年度产生收入 162,195,712.09 元,达到预期收益。剩余项目仍在进行中,尚未产生实际收入。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9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	年产 1.15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	94,361.94	94,361.94	6,542.36	90,784.75	96.21%	注 1	注 2	不适用	否
合计	—	94,361.94	94,361.94	6,542.36	90,784.75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2024年 2 月 7 日,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以及公司战略规划等因素,拟将募投项目“年产 1.15 万吨精细化工产品及相关衍生产品项目”建设内容中的“1,000 吨丙硫菌唑”变更为“2,000 吨丙硫菌唑”、“500 吨对氯苯硼酸”变更为“2,000 吨霜霉威盐酸盐”、“5,000 吨对苯二甲腈”变更为“10,000 吨间苯二甲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因此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变更为:新建生产厂房、年产 2,000 吨丙硫菌唑、1,000 吨吡氟酰草胺、2,000 吨 4,6- 二氯嘧啶、2,000 吨苯并呋喃酮、2,000 吨